

# 博山区实验小学

## 预防和处置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为应对学校防不胜防的突发事故，及时、有序、高效地做出相应处理，最大努力减少学校的损失和负面影响，维护社会的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一、本预案中“突发事故”主要指危及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的突发性意外事件。如：

1. 传染性、季节性或暴发性疾病；
2. 群体性师生食物中毒事故；
3. 来自校内外的袭击、伤害性事故；
4. 组织师生外出活动时的意外交通事故；
5. 集体活动、楼道或课间大量学生的相互挤压事故；
6. 校内的火灾事故；
7. 建筑和设备的安全事故；
8. 教职工、学生家长中可能激化的矛盾；
9. 其它自然或人为的突发恶性事件。

二、坚持“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救治”原则。

1. 早预防。要求学校全体师生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始终保持高度的警惕性，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学校的各项教育教学活动及后勤服务工作，坚持按章办事，规范操作，及时排查和消除学校的各种隐患。

2. 早发现。落实责任，严格执行学校的各项检查制度，关注学校每位师生的健康状况和情绪倾向，发现安全隐患和苗头性问题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 早报告。严格执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及时向相关领导和上级有关部门报告通报信息，必要时向公安和医疗、防疫等部门发出求助信息。

4. 早救治早隔离。坚持“谁发现谁首先受理”的制度，发现事故，立即招呼就近人员，控制局面，最大努力阻止事态的进一步发展；发现伤情或病情，立即组织人员送医院救治；发现疑似传染性疾病的，对密切接触病人的人群和班级，根据具体情况采取疏散、隔离、检查和观察等防治措施，并及时对相关场所进行消毒处理。

三、一旦学校出现突发恶性事件，立即启动以下各职能人员，全力投入事故的处理工作。

1. 突发事故应急处理指挥领导小组：由校长任组长，分管副校长任副组长，行政班子其他成员和工会主席为成员组成。其职责是：

(1) 尽速到达现场，了解和掌握事故情况，控制局面，阻止事态发展，并研究事故处理的具体策略。

(2) 在第一时间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情况。

(3) 组织力量并全程指挥其他各职能人员投入工作。

(4) 密切配合公安、医疗、防疫等机构对事故进行处理。

(5) 认真执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政府部门的有关指示。

(6) 负责事故的调查、分析和处理，查找原因和落实责任。

2. 现场控制组：由事故涉及部门的直接分管领导（含中层领导）任组长，事故涉及的直接工作人员、事故发现者、亲历者为成员组成，其职责是：

(1) 控制现场，维护秩序，防止发生混乱局面。

(2) 排查其他发病或受伤人员，组织力量送伤病员到医院救治；

(3) 接待家长，做好情况解释说明及思想疏导工作，安抚家长情绪；

(4) 组织班主任管好班内学生。

(5) 尽早向知情者、见证人调查事故起因，掌握好事故的第一手资料。

3. 通信联络组：由办公室负责，职责是：

(1) 按照指挥领导小组的决定，在第一时间向上级通报情况。

(2) 做好学校内部的通信联络工作。

4. 信息资料组：由保卫科负责，其职责是：

(1) 采集突发事件全过程的各种信息资料。

(2) 撰写有关突发事件的书面报告，整理取证材料。

(3) 作好相关数据的分类统计、分析工作。

5. 医疗救援组：由校医负责，其职责是：

(1) 组织护送受伤或发病者去医院救治。

(2) 配合医院的救治工作并跟踪了解伤病情动态。

(3) 接应赶到医院的家长，做好家长的安抚工作，防止出现情绪过激情况。

(4) 随时与分管领导保持联系。

6. 后勤保障组：由总务处负责，相关班主任参与，其职责是：

(1) 做好医疗救治、现场控制等工作的联络和后勤支援。

(2) 配合医疗、防疫等机构进行消毒、取样分析等工作。

(3) 做好家长接待工作，做好上级工作组现场办公的后勤服务工作。

(4) 积极联系保险部门，协助投保者的家长争取保险理赔。

7. 消防技术组：由学校电路维护人员负责，其职责是：

(1) 做好消防栓和电源控制工作。

(2) 迅速打开水源开关和断开失火部位电源，并奔赴火灾现场等待工作安排。

#### 四、各类事故（件）应急预案

##### （一）食物中毒应急预案：

1. 发现师生有食物中毒或疑似食物中毒症状时，应迅速将发病人员送乡医院会诊，必要时拨打 120 急救（现场控制组、医疗救援组）。

2. 领导小组组织成立临时事故调查组，立即停止食堂的生产活动，并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材

料、炊具等，以备卫生部门检验。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师生名单，并注意观察检查他们的健康状况。临时事故调查组由分管后勤副校长任组长，总务主任、食堂管理员为成员组成。

3. 及时通知家长并做好安抚工作，迅速向上级教育、卫生、政府等主管部门报告情况（后勤保障组、通信联络组）。

### （二）传染病（含师生突发疾病）应急预案：

1. 师生在家中出现疑似传染性疾病后，应迅速就医并向学校请假，不得带病上学、上班。经医院诊断排除属非传染病后，才能回校上学、上班。

2. 师生若在校内出现疑似传染病，要迅速到乡医院就诊，学生出现疑似传染病的，班主任还应立即通知家长或监护人。家长或监护人不能陪同的，由班主任送去医院就医。

3. 立即对传染病人所在班级、办公室及所涉及的公共场所要组织人员进行消毒，对与传染病人密切接触的师生进行隔离观察，防止疫情扩散（后勤保障组）。

4. 迅速将疫情报告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区教育体育局（通信联络组）。

### （三）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1. 发生交通事故后，及时通知受伤者家属，紧急拨打“122”事故处理电话，迅速报告交警部门（现场控制组）。

2. 迅速将伤者送到医院进行救治（现场控制组、医疗救援组）。

3. 组织人员保护现场，看住肇事车辆及肇事人，记下肇事车辆的牌照，以备交警部门进行处理（现场控制组）。

#### （四）发生地震、暴风雨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1. 对可预见性自然灾害，应在未发生灾害前，做出安全部署，加强防范（学校分管领导）。

2. 对不可预见性自然灾害，对危险区域发出安全预警，划出隔离带，禁止师生通行，尽力采取保护和自救措施。

3. 发生自然灾害时，要树立“生命至上，不恋钱财”的生命价值观。根据情况，必要时采取停课等措施，将学生疏散到安全地带，通知未上学学生在家等候通知（值周小组、班主任）。

4. 教育教学活动（含放学）危及师生安全时，应及时取消活动，并做出合理安排，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尽力避开危险区域和时段（活动组织者）。

5. 在上（放）学途中，可能危及学生安全的，要避开危险地段。学校应及时告知家长接送（班主任）。

6. 一旦突发地震、暴风雨等自然灾害，应及时将事实情况汇报上级主管部门（通信联络组）。

#### （五）建筑物倒塌或发生火灾应急预案：

1. 发生火灾和建筑物倒塌时，严格禁止学生参与救火，事故现场的教师要积极组织学生自救，并及时将学生带至远离火源和倒塌区域的安全地段。

2. 事故现场的教师在一边组织指挥学生紧急疏散时，还要以

最快的速度将信息向学校领导报告。

3. 学校要迅速组织力量（在校的全体教职工）到现场施救，采取先救人后救财，并利用一切救火设备组织自行扑火，并立即拨打“120”、“119”求助。

4. 学校领导要立即通知消防技术组成员到达现场切断电源，打开水阀。

5. 疏散集结地点一般设学校操场，若遇紧急情况，则直接疏散出校园（后勤保障组、班主任）。

（六）其他突如其来的伤害事故（件）应急预案：

1. 发现学生在校内受伤或身体不适，应当立即向分管领导报告，并送乡医院救治。班主任迅速通知家长，由家长陪同就医，若家长不能陪同的，班主任陪同到医院就医。

2. 外来人员未经允许强行闯入校园，门卫不得放行。追赶不及，应立即通知值周小组，及早将闯入者逐出学校。

3. 发现校内有可疑人员在对学生袭击、行凶、行窃和与师生斗殴，现场第一位发现事件的教职工，应迅速采取措施进行劝止，并将情况迅速报告学校领导或拨打“110”报警求助。

五、信息报告：

1. 安全紧急事件发生或有可能发生的信息，采取逐级汇报制度，事件第一发现人应及时向学校领导或相关部门领导汇报，事态严重的，学校应在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

2. 向外发布事件情况，需经学校领导同意，不得主观臆测，

夸大其词，任何人不得虚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谎报突发事件，或擅自接受报刊、电台等媒体的采访。

3. 事态应急期间，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领导小组成员和相关教职工必须保证通信畅通。

博山区实验小学

2022年6月14日